

北京体育大学文件

北体字〔2020〕33号

北京体育大学关于进一步 加强疫情防控期间国家训练基地 人员管理工作措施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为进一步落实国家体育总局联防联控工作会议精神，切实保障东京奥运会备战任务，按照“防疫情、保备战”的总体原则，强化人员管理，切实有效防控任何可能存在风险，确保疫情防控全覆盖、过程全覆盖，不留死角。特制定以下工作措施。

一、针对训练基地工作人员的管理工作措施

（一）对训练基地所辖“两馆（国训馆、辅助训练馆）、两公寓（北体公寓A座、B座）”区域使用硬质栅栏护网实行全封闭隔离，基地全区域监控配合24小时专人值守，疫情防控期间，训练

基地全体工作人员、车辆严禁出入，一律不得接触外来人员。如特殊情况确需出入者，需经分管校领导批准，方可出入。擅自出入者，一经发现，立即开除。

（二）训练基地全体人员如出现发热者，按照北京市卫生部门的要求，及时到发热门诊就诊，上报就诊情况，且疫情防控工作结束前不得再返回训练基地工作。

（三）对所有进入运动员公寓、餐厅和训练场馆的训练基地工作人员使用非接触式红外电子体温计进行体温监测并详细登记，发热者严禁入内。

（四）全体训练基地工作人员一律佩戴口罩上岗。所有训练基地人员未经允许，严禁私自进入餐厅及后厨区域，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五）对每天运送餐厨垃圾、生活垃圾和配送食材车辆进行消毒登记，并做好废弃口罩等有害垃圾的处理工作。所有清运交接工作必须在隔离护栏外完成，不得进入隔离区域。

二、针对各驻训国家队人员的管理工作措施

（一）训练基地实行全封闭式管理，各驻训国家队所有运动员、教练员、管理人员、辅助人员未经批准，不得随意出入训练基地。确因工作需要离队者，要严格履行队伍和备战单位请销假制度和返回驻地隔离排查要求，并做好相关外出行程、接触人员记录。

（二）各驻训国家队京内乘坐非公共交通工具外出的国家队人员，经队伍排查之前14日内无接触可疑人员或发热者，可在训练基地隔离排查区域进行7日隔离观察，无异样者方可正常训练

或开展工作。密切关注发热、咳嗽等情况，一旦发现，立即按预案就地隔离，上报总局及相关单位。

（三）国内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返京的国家队人员，一律先在怀柔国家登山训练基地进行隔离观察14日，经体育医院确认后返回本基地。

（四）对所有进入运动员公寓和训练场馆的各驻训国家队人员一律使用非接触式红外电子体温计进行体温监测并详细登记，发热者（腋下体温 ≥ 37.3 ）严禁入内。

（五）疫情防控期间严格禁止各驻训国家队人员通过外卖等方式食用外售餐食。

（六）疫情防控期间取消训练基地快递收发点，各驻训国家队人员原则上不允许进行网购。

（七）为保证运动员安全，疫情防控期间各项目中心、单项协会工作人员原则上不允许进入基地，如因工作需要，需报备总局竞体司批准后方可进入。基地各驻训队伍未经总局竞体司批准一律取消采访、慰问、家属探望等非国家队人员进队行为。

特此通知。



北京体育大学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2020年2月1日印发
